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董事会全体成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行使职权，较好的完成了2017 年度工作，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就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概述

2017 年，面对市场竞争激烈、监管趋严、建设任务繁重等严峻挑战，面对提升发展质量、强化内部管控等艰巨任务，在公司股东大力支持下，董事会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立足‘两个平台’，推进全面提升”的工作思路，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发电量、利润总额、营业收入等多项经营指标再创历史新高，各项工作取得了优异成绩，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为实现公司“十三五”奋斗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盈利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业务及投资收益为公司主要盈利来源。天然气管输业务尚处于市场培育期，暂处于亏损状态，随着用户市场的不断开拓，消费量的持续增加，管输流量逐步达到设计能力，盈利能力也有望随之改善。煤炭贸易业务处于从贸易型向储配实体型转变的过程中。公司抓住市场有利时机加大营销力度，煤炭贸易实现扭亏为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可控装机容量为707.35万千瓦，占全省发电总装机容量7124.48万千瓦（含三峡2240万千瓦）9.93%。其中，水电369.43万千瓦，占湖北省水电总装机容量3671.49万千瓦（含三

峡电厂电站)的10.06%;火电233万千瓦(不含援疆项目30万千瓦),占湖北省火电总装机容量2786.71万千瓦的8.36%;风电50.62万千瓦,占湖北省风电总装机容量252.83万千瓦的20.02%;光伏发电24.30万千瓦,占湖北省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413.45万千瓦的5.88%。天然气业务方面,已建成输气管线820公里,其中高压长输管线601公里,在运接收(分输)场站25座。煤炭业务方面,荆州煤炭铁水联运储配基地一期工程正有序开展前期工作。

(二) 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2017年,湖北省全省发电量2645.5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10%,其中,三峡电厂发电971.17亿千瓦时,增长4.36%。剔除三峡电厂发电量,全省发电1674.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13%,其中水电522.5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54%;火电1075.3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1%。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电218.53亿千瓦时,同比增加6.75%,发电量增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公司发电量占湖北省统调电厂发电量(不含三峡)的16.1%,居全省第一。其中,水电发电量117.2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9.63%;受鄂州二期超低排放改造及外送卡口等因素影响,火电发电量比2016年减少1.19亿千瓦时,为89.51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31%;新能源发电11.7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6.80%,占全省新能源发电量(76.53亿千瓦时)的15.33%,占比首次超过10%。

2017年,公司天然气销售量14.92亿方,同比增长13.20%。在迎峰度冬期,省天然气公司对上积极协调气源,对下做好气量调度,全力保证民生用气,“全省天然气资源调控平台”的职能进一步彰显。

煤炭贸易板块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抓住煤炭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大力推行全员销售模式,完成销售量465.72万吨,同比增长75.43%,营业收入21.09亿元、利润总额618.62万元。

(三) 报告期总体经营业绩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68亿元，同比增长23.46%；利润总额25.36亿元，同比增长5.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73亿元，同比增长13.84%。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受来水较好、新能源装机规模扩大和东湖燃机项目投产因素拉动，水电业务、新能源业务和燃机发电业务发电量和销售收入均创历史新高；同时，天然气业务销售量和销售收入也创历史新高。煤炭贸易业务实现收入21.09亿元，比2016年增长165.61%。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一是发电业务中水电业务、新能源业务和燃机发电业务贡献利润同比大幅增长；二是通过强化内部管理，盈利能力增强；三是通过优化融资结构，合理安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财务综合成本大幅下降。以上积极因素有效对冲了公司火电业务的煤价上涨和利用小时数下降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提质增效，瘦身健体”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整体经营效益迈上新台阶。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对比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11,567,951,117.15	9,370,358,975.00	23.45%	7,085,119,67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73,200,773.61	1,908,965,499.70	13.84%	1,577,816,76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17,049,456.00	1,882,012,829.29	12.49%	1,505,122,18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01,489,262.09	3,627,571,053.65	-11.75%	3,460,703,029.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4	0.29	15.17%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4	0.29	15.17%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6%	8.42%	0.34%	10.4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5年末
总资产（元）	46,356,934,869.92	41,761,732,007.34	11.00%	42,987,807,70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516,017,293.70	23,733,306,032.99	7.51%	21,734,717,392.96

2. 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30,727,270.49	3,067,438,522.32	3,078,062,624.20	2,791,722,70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279,857.21	902,247,117.71	692,891,792.23	136,782,00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8,465,154.82	901,673,137.75	638,946,000.04	137,965,16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41,164.18	1,547,895,652.98	1,156,854,350.87	662,580,422.42

（四）报告期经营工作的主要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实力不断增强，债务结构不断优化，经营业绩再创新高，抗洪抢险全面胜利，经营工作亮点纷呈：

1. 内强管理，外拓市场，经营业绩连创新高

公司始终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努力克服能源需求持续低迷的严峻形势，对内加强运行调度与计划执行，对外加大政策争取与营销力度，经营业绩连创新高。

一是精益运行成果显著。加强生产运行管理，深入分析季节特性、系统负荷需求以及新电源投产进度，科学制定年度生产目标和运行方式。全力确保设备稳定，精心组织水库调度，合理安排检修计划，清江梯级电站年发电量首次突破 100 亿千瓦时，创清江公司成立 30 年以来年发电量最高纪录，隔河岩、高坝洲、水布垭发电量均创历史新高，清江公司生产经营业绩再创新记录。新能源公司、银隆电业公司、芭蕉河水电公司、锁金山电业公司、房县发电量、利润总额均创历史新高。面对年末持续冰雪严寒天气、天然气供需矛盾突出、电煤库存快速下降的严峻形势，积极发挥天然气和煤炭保障作用，省天然气公司、东湖燃机公司、光谷热力公司发挥上下游一体化协同作用，对上全力争取气源气量，对下加强供给侧管理，天然气销量突破 14 亿方（含城市燃气）。东湖燃机公司 2017 年发电量 11.87 亿千瓦时。省

煤投公司积极协调股东支持，推行全员销售，加大煤炭经销力度，煤炭销售量突破 430 万吨，同比增长 75.43%。鄂州发电公司未雨绸缪，积极存煤，是湖北省迎峰度冬中存煤量最多的火电企业。

二是市场营销再创佳绩。主动顺应电力体制改革，深入研究电力行业政策，积极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累计直接交易电量 42.28 亿千瓦时，向社会让利 1.13 亿元，鄂州电厂参与直接交易电价在全省火电企业中排名第一。加强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努力减少汛期水电站弃水，水电超发电量共 36 亿千瓦时全部实现“保量保价”结算。落实新疆楚星疆电外送电量 6.2 亿千瓦时，其中疆电入鄂电量 4.67 亿千瓦时全部归属于新疆楚星公司。省煤投公司获得兖矿集团每年 500 万吨长协煤炭供应。

三是成本控制卓有成效。加强工程项目投资源头管控，严格审核、跟踪工程设计变更及概算调整，推动鄂州电厂三期工程执行概算报批等工作，实现项目投资精准控制。通过加强预算管控，六项经费自 2013 年起实现五连降，2017 年较上年同期减少 339 万元，同比下降 6.81%。克服利率快速上升影响，主动调整融资策略，全力争取优惠借款，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创新资金归集方式，努力控制融资成本，财务综合成本同比下降 3.24%。鄂州发电公司强化煤炭采购成本管理，打破煤炭“年度长协合同”仅针对五大发电集团的壁垒，成功获得 131.5 万吨的“长协合同”，在全省火电行业普遍亏损的形势下实现了盈利。

2. 健全体系，强化考核，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坚守安全红线意识，健全安全责任体系，排查安全事故隐患，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清江流域电厂 22 台机组及所有中小水电首次全部实现“零非停、零障碍”，清江公司安全管理连续三年创历史最好水平。全年公司没有发生负主要责任的人身伤亡事故，没有发生重大设

备设施损坏事故。

一是健全安全防控体系。成立质量安全部，设立安全总监，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积极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机制，东湖燃机公司顺利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评审。成立应急管理领导小组、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中心、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应急、消防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全员安全素养，组织各类安全检查督查 40 余次。充分发挥业主主导作用，加大外包单位监管力度，努力提高建设安全管理水平。

二是加大安全追责力度。增加安全考核权重，设立安全风险责任金，以不安全事故调查为切入点，加强事故通报，强化问责考核，“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理念深入人心，确保安全责任制有效落实。

三是成功应对特大秋雨秋汛。面对降雨量为有历史统计资料以来同期第一的特大秋汛，清江公司及各中小水电单位未雨绸缪、认真应对，充分发挥水电联调优势，科学制定水库调度计划，密切关注水库泄洪安全，积极做好电力营销，清江梯级水库创造了高水位运行记录。在汛期实行安全事故每日零报告制度，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坚持领导在岗带班。通过靠前指挥、精心组织、科学调度，成功应对了特大秋雨秋汛。

四是不断加强质量管理。强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质量管理，健全质量评价体系，完善质量保障措施，加大质量监控力度，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质量管理格局。加强对质量工作的考核和处罚力度，坚持“零容忍”，追求“零缺陷”，全面完成江坪河工程进水塔拆除重建、引水系统等缺陷整改工作，鄂州三期、江坪河、峡口塘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3. 立足湖北，走出国门，产业发展多点突破

坚持“五大发展理念”，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的思想和“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充分发挥“两个平台”作用，努力拓展产业发展的广度和深度，初步形成了“立足湖北、点拓全国、迈出国门”的发展新格局。

一是全面优化产业布局。组建燃机专班，加大燃机资源抢占力度，分别在辽宁营口、山东滨州、浙江舟山、武汉东西湖、湖北鄂州等地开展燃机项目前期工作，燃机业务迈入加速发展的快车道。东湖燃机2号机组顺利投产，构建了天然气上游开发、中游输配、下游发电、终端供热的完整产业链发展模式。

二是始终坚持低碳发展。紧紧抓住国家能源供给侧改革机遇，大力发展清洁低碳能源业务，清洁低碳能源装机规模达到481.35万千瓦，比重达到68.05%。淋溪河项目核准工作有序推进。麻城蔡家寨二期、英山天马、鹤峰走马等省内10个新能源项目，共计47.6万千瓦取得核准（备案），储备利川建南、文斗等新能源项目约20万千瓦，新能源业务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全力推进秘鲁查格亚项目收购工作，签署了《股权购买协议》，完成了国内各项审批程序，做好股权交割准备。积极探寻国外中小水电、天然气等方面发展机遇，对相关项目进行了初步可行性论证。认真履行核电投资管理职责。

三是努力拓展业务范围。积极融入国家“共抓长江大保护”战略，开展“气化长江”、“绿化长江”相关研究论证工作。密切跟踪省内页岩气项目进展，稳步推进探矿权出让投标准备工作。积极参与电力及油气市场化改革，投资设立湖北能源售电公司，参股湖北电力交易中心和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加大行业新兴项目的研究分析，提前做好政策与技术储备。鄂州发电公司2号码头获得交通部岸线使用

准许批复，是 2017 年湖北省发改委唯一审核通过的港口码头。

4. 突出重点，把握关键，工程建设稳步推进

以重点项目为抓手，以关键节点为目标，加大项目施工各个环节的监管频率和力度，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扎实有序推进工程建设。

一是着力推进重点工程建设。鄂州三期以创建“精品工程”为目标，强化安全风险防范与治理，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进度考核机制，高标准、严要求、全方位推进项目建设，5、6 号冷却塔结构到顶，5 号锅炉完成水压试验，为 2018 年实现双机投产奠定了坚实基础。江坪河工程克服历史遗留问题、征地移民等多重困难，强化安全质量全过程管理，全面完成工程质量缺陷处理，保证了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可控在控，为 2018 年实现下闸蓄水目标打下了良好基础。

二是统筹推进其它项目建设。天然气“川气入湘”输气管道工程全线贯通。荆州煤港一期工程堆场区域征地拆迁已经完成。峡口塘水电站克服重重困难，成功实现截流。利川安家坝风电首批机组并网发电，随县岩子河、广水吴店（一、二期）全部建成投产。能源大厦获得房建行业国家级最高奖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三是积极推进机组环保改造。践行习总书记关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进火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鄂州发电公司全力克服施工场地狭窄、交叉作业多、安全风险大等不利因素，顺利完成二期机组改造，各项环保指标排放水平优于国家环保新标准，低于燃机排放标准，在湖北省煤电机组超低排放指标中居领先地位，受到了国家能源局电力司的高度肯定。启动鄂州电厂废水综合治理工程，完成雨污管道的查勘与清理，取得了省内首张排污许可证。

5. 深化改革，强化管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强化内部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制

度化水平。

一是完善管理体制。优化组织机构，调整本部部门职责和人员编制，形成职责明确、运转高效的管理格局。按照“分层、分级、分块”的原则，全面推进制度“废、改、立”工作，修编 41 项，废止 36 项，新增 32 项。改进和完善绩效考核体系，细化考核指标，体现特色差异，突出定量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提升公司管理绩效。规范公司治理，重视法治和保密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信息披露工作连续四年获得深交所“A”级。

二是全面推进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切实发挥内部控制对防范风险的重要基础作用。扎实推进“瘦身健体、提质增效”工作，全面清理非主业业务，转让清江咨询公司、山西潞安司马公司股权，清算注销工程管理公司、枝城煤港公司，整合清能柳树坪公司；加强企业亏损风险管控，亏损企业户数同比减少，压减 5 户法人单位，减少 1 家低效、无效参股单位。

三是加强投资、招投标及合同管理。建立健全投资项目咨询论证、评审、后评价组织体系及运行机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责任制，提高投资决策科学化水平。加强重点工程项目的设计文件及方案审查，严格执行概算。加强设计变更和单项工程超概的管控审查。加强招标采购计划立项申请、招标原则和控制价的审核，规范招标文件关于税费和索赔的规定。

四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落实“人才强企”战略，建立跟踪培养机制，举办“能源大讲堂”、英语竞赛等全方位、多层次的培训活动，推进管理、青年骨干和技术技能三支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员工考核指标和流程，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充分调动干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567,951,117.15	100%	9,370,358,975.00	100%	23.45%
分行业					
水力发电	3,830,962,590.95	33.12%	3,485,867,255.03	37.20%	9.90%
火力发电	3,125,670,605.07	27.02%	3,072,417,359.41	32.79%	1.73%
风力发电	513,547,895.68	4.44%	299,865,002.98	3.20%	71.26%
光伏发电	169,300,638.46	1.46%	100,643,663.76	1.07%	68.22%
天然气业务	1,520,578,849.30	13.14%	1,258,210,676.90	13.43%	20.85%
煤炭贸易	2,109,266,480.59	18.23%	794,133,954.77	8.47%	165.61%
热力供应	128,613,625.66	1.11%	171,517,815.08	1.83%	-25.01%
物业、工程及其他	119,042,400.24	1.03%	130,436,782.34	1.39%	-8.74%
其他业务	50,968,031.20	0.44%	57,266,464.73	0.61%	-11.00%
分产品					
电力	7,639,481,730.16	66.04%	6,958,793,281.18	74.26%	9.78%
天然气业务	1,520,578,849.30	13.14%	1,258,210,676.90	13.43%	20.85%
煤炭	2,109,266,480.59	18.23%	794,133,954.77	8.47%	165.61%
热力	128,613,625.66	1.11%	171,517,815.08	1.83%	-25.01%
其他	170,010,431.44	1.47%	187,703,247.07	2.00%	-9.43%
分地区					
国内	11,567,951,117.15	100.00%	9,370,358,975.00	100.00%	23.4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力发电	3,830,962,590.95	1,411,793,385.12	63.15%	9.90%	17.16%	-2.28%
火力发电	3,125,670,605.07	2,960,633,578.80	5.28%	1.73%	21.06%	-15.12%
天然气业务	1,520,578,849.30	1,464,056,801.92	3.72%	20.85%	21.17%	-0.25%
煤炭贸易业务	2,109,266,480.59	2,061,702,681.33	2.25%	165.61%	171.60%	-2.16%
风力发电	513,547,895.68	211,042,692.41	58.90%	71.26%	57.97%	3.46%
分产品						
电力	7,639,481,730.16	4,647,571,963.92	39.16%	9.78%	21.88%	-6.04%
天然气	1,520,578,849.30	1,464,056,801.92	3.72%	20.85%	21.17%	-0.25%

煤炭	2,109,266,480.59	2,061,702,681.33	2.25%	165.61%	171.60%	-2.16%
分地区						
国内	11,567,951,117.15	8,365,783,032.78	27.68%	23.45%	38.03%	-7.64%

3.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力发电业务	折旧、修理费、库区基金、水资源费、人工成本等	1,411,793,385.12	16.88%	1,204,983,832.79	19.88%	17.16%
火力发电业务	原材料、折旧、修理费、人工成本等	2,960,633,578.80	35.39%	2,445,556,467.49	40.35%	21.06%
风力发电业务	折旧、修理费、人工成本等	211,042,692.41	2.52%	133,600,721.51	2.20%	57.97%
光伏发电业务	折旧、修理费、人工成本等	64,102,307.59	0.77%	28,972,132.78	0.48%	121.26%
天然气业务	能源、折旧、维护费、人工成本等	1,464,056,801.92	17.50%	1,208,288,798.26	19.94%	21.17%
煤炭贸易业务	库存商品、人工成本等	2,061,702,681.33	24.64%	759,102,828.06	12.52%	171.60%
热力供应业务	原材料、折旧、维护费、人工成本等	115,554,315.50	1.38%	196,621,643.13	3.24%	-41.23%
其他行业	原材料、折旧、人工成本等	57,763,243.80	0.69%	52,040,129.13	0.86%	11.00%
其它业务	原材料、折旧、人工成本等	19,134,026.31	0.23%	31,562,171.20	0.52%	-39.38%

说明

(1) 水力发电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是发电量增加，相应折旧、修理维护成本等相应增加；

(2) 火力发电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为本期燃煤价格上涨；

(3) 风力发电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是为本期投产项目增加，相应资产折旧、人工、修理维护成本等增加；

(4) 光伏发电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较多主要是本期投产项目增加，相应资产折旧、人工、修理维护成本等增加；

(5) 天然气业务、煤炭贸易业务同比增加，主要是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4. 费用情况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152,079.29	13,269,528.40	14.19%	贸易业务投入加大,相应费用增长
管理费用	361,438,622.50	353,147,135.14	2.35%	公司规模扩大,人工等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378,230,471.50	469,103,741.60	-19.37%	综合融资成本同比降低

5.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5,789,912.21	10,321,534,128.58	1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4,300,650.12	6,693,963,074.93	3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489,262.09	3,627,571,053.65	-1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4,267,610.20	11,380,407,179.71	-64.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2,648,960.34	16,275,589,839.46	-5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8,381,350.14	-4,895,182,659.75	-24.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23,898,358.12	12,623,942,146.32	1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21,484,465.35	17,042,818,175.78	-2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413,892.77	-4,418,876,029.46	-136.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3,513,466.44	-5,686,487,635.56	119.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16.90%，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32.42%，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64.38%，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能源财务公司本期短期投资业务减少，当期收回的投资活动现金减少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52.43%，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能源财务公司本期短期投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17.43%，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省煤投公司引入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2亿元股权投资和公司基建及生产运营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22.42%，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

债务的现金流出降低所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长119.58%，主要系公司外部融资增加，偿还债务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01,489,262.09元，本年度净利润为2,075,926,643.61元，两者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1)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计入成本或费用，对净利润有影响，而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无影响；

(2) 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计入筹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对净利润有影响，而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无影响；

(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对净利润有影响，而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无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39,263,253.08	13.38%	主要为对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确认的投资收益和陕西煤业股权处置收益。	对权益法核算单位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参股单位股权处置收益为一次性收益。
资产减值	246,455,854.12	9.72%	主要为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为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33,440,562.69	1.32%	主要为政府补助。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6,380,207.27	0.65%	主要为对外捐赠等。	不具有可持续性。

(三) 资产及负债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动，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2017年末		2016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40,411,993.43	4.62%	1,117,659,621.89	2.68%	1.94%	主要系湖北能源财务公司经银监会批准，目前处于注销清算中，自有资金不得使用。同时，年末到账电费金额较大，因时间有限未使用所致。

应收账款	1,088,581,917.09	2.35%	736,284,845.79	1.76%	0.59%	主要系本期新能源公司补贴电费增加所致。
存货	261,976,377.13	0.57%	245,994,871.29	0.59%	-0.02%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30,454,528.62	0.50%	507,165,703.10	1.21%	-0.71%	主要系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原计划出租房产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101,562,149.32	13.16%	4,954,686,075.37	11.86%	1.30%	主要系本年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增加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等因素所致。
固定资产	25,963,178,203.95	56.01%	25,544,083,171.86	61.17%	-5.16%	主要系本期资产总额增加,所占比例降低所致。
在建工程	7,095,121,034.28	15.31%	5,187,154,225.13	12.42%	2.89%	主要系投资鄂州发电公司三期工程、江坪河电站、荆州煤炭储配基地、部分天然气及新能源基建项目所致。
短期借款	7,168,200,000.00	15.46%	3,106,000,000.00	7.44%	8.02%	主要系本期为归还短期融资券等,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3,245,937,402.95	7.00%	3,783,231,831.18	9.06%	-2.06%	主要系偿还长期借款及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7,306,864.91	1.33%	417,833,500.73	1.00%	0.33%	主要系公司所持陕西煤业股票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4,039,048.02	2.77%	994,673,959.46	2.38%	0.39%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8,064,106.11	0.32%	90,763,937.41	0.22%	0.10%	主要系本期淦水水电公司工程建设应收甲供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9,294,237.52	0.11%	637,483,433.39	1.53%	-1.42%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应付票据	541,774,434.90	1.17%	445,521,695.51	1.07%	0.10%	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76,791,349.52	1.03%	334,358,185.26	0.80%	0.23%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733,248,824.64	3.74%	994,962,416.90	2.38%	1.36%	主要系本期往来款、产能置换指标等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6,049,342.00	1.67%	497,799,557.00	1.19%	0.48%	主要系本期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1.08%	2,000,000,000.00	4.79%	-3.71%	主要系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付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480,000.00	0.14%	15,937,500.00	0.04%	0.10%	主要系所持陕西煤业股票公允价值上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水力发电	2,400,000,000.00	11,934,870,104.35	4,322,574,144.24	3,553,458,282.66	1,904,767,796.34	1,533,793,784.13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3,000,000,000.00	8,676,384,468.00	4,596,408,971.22	2,280,081,853.87	33,572,640.21	37,248,874.66

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 光伏 发电	663,740,100.00	5,798,244,561.87	1,305,720,246.79	682,864,106.80	363,690,644.17	356,612,080.90
-----------------	-----	----------------	----------------	------------------	------------------	----------------	----------------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496号）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6,575,12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20元。截止2012年9月18日，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6,575,126股，募集资金总额3,154,190,655.2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39,390,657.5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14,799,997.68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2]第2-0046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11.4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累计收入3,900.46万元、支付手续费2.05万元。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04号）核准，本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8,699,80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23元。截止2015年12月18日，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8,699,808股，募集资金总额6,06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32,815,869.9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27,184,130.0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 2-00124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11.49 万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累计收入 603.84 万元，投资固定理财产品净收益 925.57 万元，支付手续费 1.87 万元。

3.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57号）核准，本公司采用公开方式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1,000 万张），票面金额为面值 100 元/张，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截至 2015 年 7 月 10 日止，本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实际已公开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均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8,05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91,95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 2-00065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

4.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57号）核准，本公司采用公开方式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1,000 万张），票面金额为面值 100 元/张，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截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止，本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实际已公开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均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8,45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91,55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2-00173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徐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中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于 2012 年 9 月共同签署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专户银行开设了 6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议案》，为了便于募集资金的结算和管理，公司注销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岳家嘴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将原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结算利息转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承

销保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于2016年1月共同签署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专户银行开设了5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权限审批制度，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期末余额	其中：本期 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营业室	17-030101040010738	683,250.18	182,267.97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徐东支行	38400188000024595	522,053.45	74,898.93
(原)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支行	575560302738	50,333.97	91,981.3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亭支行	421864298018010037049	31,158.16	113,138.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	42001865757053003156	827,514.76	34,453.10
合 计		2,114,310.52	496,740.20

(2)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期末余额	其中： 本期 利息收入
(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支行	574268884331	363,487.80	32,897.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岳家嘴支行	3202113619100019775	612,790.55	6,856.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17-030101040013328	454,736.63	52,468.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	42050186575700000015	664,990.56	23,561.6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	421862188018800001921	18,903.63	94.18
合 计		2,114,909.17	115,878.69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由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5,166.98 万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6,845.38 万元，其中：

2017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将 9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91,835.00 万元。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4034.46 万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65,501.85 万元，其中：

2016年4月27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7年1月10日，公司赎回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5,000.00万元，累计投资收益1,210.55万元。

2017年1月10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2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8年1月12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203,572.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坚持做强主业

公司牢牢把握能源产业是公司发展的根基这一基本思路，立足于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和三峡集团综合能源发展平台，紧紧围绕能源基础项目投资，集中优势资源做优做强做大电力、天然气、煤炭等能源产业，夯实发展基础，既“业精于勤”，更“业精于专”，实现了稳中有为、稳中有进，不断发展壮大。

2. 坚持打造综合能源平台

公司拥有水电、火电、风电和光伏发电等多种类型的发电机组，上述电站电量绝大部分在湖北省内消纳，可发挥“水火互济”优势，平滑电力业务业绩受气候、季节影响的波动，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水火并举，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协调发展”的方针，进一步优化电源结构，实现装机容量、管理水平、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

3.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

清洁能源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近年来，公司在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业务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开发运营管理经验，培养了一支新能源建设运营管理队伍。截至2017年底，公司已投产风电和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74.92万千瓦，位居湖北省第一。同时，公司加快天然气发电项目建设及储备，除已建成的37万千瓦装机的东湖燃机项目，公司2017年与辽宁营口、浙江舟山、鄂州航空都市区及武汉东西湖区等多地政府签订了燃机热电联产及配套项目的框架合作协议，推动燃机业务快速发展。截至2017年底，公司水电、风电、光伏发电、天然气发电可控装机481.35万千瓦，清洁能源在总装机中占比达到68.05%。

4. 坚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

公司努力打造完整的产业价值链，抢占市场资源，降低生产成本，规避市场风险。通过股权置换、项目合作等多种方式，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形成了煤炭储运、销售、发电，天然气上游开发、中游输配、下游发电、终端供热的完整产业链，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5. 坚持责任文化

多年来，培育了“立责于心、履责于行”的“责任文化”，将文化理念渗透于安全生产、经营管理、改革发展、党的建设各个环节，让干部职工在守护文化传承、发扬优良传统中树立勇于担当、敢于负责的价值取向，打造了一支具有凝聚力、战斗力的职工队伍，这是湖北能源事业生生不息的不竭动力，是打造百年老店、基业长青的根本保证。

五、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用电需求增

速较慢，若未来经济增长放缓，电力需求下滑，将会导致公司发电机组利用小时下降；天然气市场需求下滑，煤炭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2018年，公司将全面做好电力直接交易和各发电企业电量计划的争取和落实，尽可能多地争取公司发电量计划，合理优化电量结构，努力提高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同时，做好发电、售电、供热、天然气、金融投资等多板块业务，向一体化综合能源供应商转变，平滑电力行业周期风险，提高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2. 政策风险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深入推进及竞价上网的实施，同时售电侧改革也在持续深化，可能导致公司电力板块上网电价水平发生变化，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公司将重点开展大用户直供电、配售电等工作，同时深化与上游原料供应企业的合作，确保优质、稳定的资源供应，发挥发电与售电、火电与煤炭、燃机与天然气的协同效应，稳定公司盈利水平。

3.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水电、火电、风电等，拥有众多发电机组，还运营易燃易爆的天然气业务，同时还有众多在建工程项目。上述业务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存在意外事故、设备故障、自然灾害等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设备损坏的风险。上述安全事故的发生，可能造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中断，甚至生命、财产的重大损失。

针对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将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健全安全预防体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标准的有关要求，制定完善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检修规程、应急预案等，做到有章可循、有章必循；以开展安规和“两票三制”为内容的培训，采取多种有效形式和措施、着力加强查、禁违章作业；严密监控危险源，做好预防措施，开展作

业前的危险点分析，严格执行所制定的控制措施等有关规定；同时充分发挥建立和第三方检测机构的职能，杜绝事故隐患。

4. 水电来水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主要水电机组位于清江流域，清江流域来水具有不稳定性和年度不均衡性，这将对公司当年的发电量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为此，公司一方面加强与气象部门的联络，及时掌握水文情况，加强各水库精确调度、精益运行和精心维护，合理安排蓄水与消落，提高水能利用效率，力争不弃水、少弃水，实现防汛与发电两不误；另一方面，公司长期以来发展水电、火电、新能源、天然气、煤炭、售电等多个业务板块，形成发电与售电、火电与煤炭、天然气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效应，有效抵御由于来水不稳定的风险。

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竞争格局

2017年，湖北省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北煤南运、川气东送、西气东输、配电网建设改造等一系列国家战略实施推进；电力、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有序推进。

1. 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进入“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处于重要转型期，经济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十三五”头两年，湖北省国民经济依然保持了较高的发展水平，2016年湖北省地区生产总值3.27万亿元，增长8.1%，超过全国平均水平；2017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3.65万亿元，增长7.4%，净增1.43万亿元，地区综合实力明显提升。

2017年湖北省经济结构调整明显加快，服务业占比由36.8%提高到45.2%。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16.7个百分点；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提高2.7个百分点。湖北省政府贯彻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修复长江生态环境，实施湖北长江大保护

九大行动。

2. 电力体制改革稳步推进

2016-2017年，省内发电装机容量增加，水电、火电为主的格局基本未变，以风电、光伏为代表的新能源装机容量快速提升，电源结构进一步优化。截至2017年底，全省发电总装机容量7124.48万千瓦（含三峡2240万千瓦）。其中，水电3671.49万千瓦，占51.53%；火电2786.71万千瓦，占39.11%；风电252.83万千瓦，占3.55%；太阳能413.45万千瓦，占5.80%。

两年来，湖北省用电需求稳步增长，工业用电增速加快。2017年全省全社会累计用电186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01%，其中，工业用电1168.6亿千瓦时，增长4.8%，同比加快2.9%。制造业用电847.4亿千瓦时，增长10.8%，同比提升8.2%。

同时，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深化，电力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2017年湖北省大力推进电力直接交易，全年直接交易完成签约电量351.44亿千瓦时。2017年湖北电力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充分利用湖北电网全国联网优势，大力实施跨省跨区电力资源优化配置。

3. 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取得进展

湖北省贯彻“十三五”能源“绿色”发展理念，规划将进一步提高天然气占全省一次能源比重，近两年省内天然气用量继续快速增长，2017年全省用气量达到51.4亿方，同比2016年46.5亿方增长了10.54%，计划“十三五”末期天然气在一次能源占比将提升到6%，用气量达到90亿方。随着全省工业“煤改气”进一步推进、“气化乡镇”以及一批燃机项目的规划和实施，预计未来天然气需求侧还将有较大增长空间。

自2016年起，国家发改委先后发布了一系列关于天然气输配价格的政策、办法，湖北省发布了配套的制度；2017年上海天然气交易中

心组织开展了现货管道气竞价交易，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改革取得新进展。

2017年，中国天然气消费超预期增长，天然气市场供需整体基本平衡，但出现了阶段性、区域性供气不足，尤其是进入冬季以来，LNG零售价格飙升，武汉市出现大量工商企业限气、停气情况，对全省经济发展及天然气利用带来较大影响，湖北省未来几年天然气资源供给侧预计也将处于阶段性紧张状态。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在湖北省及三峡集团“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指引下，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继续以电力为核心，积极抢占能源资源，重点发展燃机业务，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加快发展天然气、煤炭储配，积极发展页岩气，探索发展煤制气、生物质、地热综合利用。不断推进产融结合及协同发展，持续进行体制和机制创新，提高集团化管控水平，从以发电为主向发电、配电、售电、供热、供冷、供气一体化综合能源供应商转变，促进集团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打造一流的综合能源集团。

（三）经营计划

1. 2017年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2017年拟定的主要经营指标计划：完成发电量198.12亿千瓦时，销售天然气14亿方，销售煤炭260万吨。实际完成情况：主要经营指标均超额完成计划，此外，基建投资指标和安全生产指标均按计划完成。

2. 2018年经营计划

全年主要经营指标为：

（1）经营业务经营指标：完成发电量271.48亿千瓦时，销售天然气15.69亿方，完成煤炭经销量430万吨。

(2) 基建投资指标：完成技改投资2.91亿元，完成基建投资39.1亿元。

(3) 安全生产指标：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承担主要责任的人身死亡安全事故、电力安全责任事故、影响公司声誉的安全事件、安全事故瞒报事件。

(四) 2018年重点工作

为实现2018年经营目标，公司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立足“三峡集团综合能源发展平台”和“湖北省能源安全保障平台”，统筹推进稳增长、促发展、防风险、强管理、抓党建等各项工作，努力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1. 坚定不移推进高标准要求，确保安全生产

强化安全第一、质量至上的意识，坚持关口前移、精准监管、源头治理、科学预防，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安全生产体系，持续推进和巩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健全安全预防体系，坚持源头管控、标本兼治，从源头上控制风险，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突出重点领域安全管理，持之以恒抓好水电、火电、天然气、新能源等常规能源安全管理，重点加强鄂州三期、江坪河水电等施工作业场所管理，加大对易燃易爆品和油库、氨站等重大危险源安全监管力度，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全面加强质量管理，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健全质量管理制度，努力提高质量管理水平，坚决杜绝任何质量隐患。

2. 坚定不移推进高效率运营，提升经济效益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狠抓生产运行、成本控制等关键环节，努力提高盈利水平。提高生产运营效率，加大对生产工作的指导性，深化应用先进技术，全面提升电力生产智能化、信息

化水平；提高市场营销能力，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电网公司的沟通和协调，全面做好电力直接交易和各发电企业电量计划的争取和落实，积极应对能源市场改革，建立统一协调的营销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发电企业与售电公司的协同、火电企业与煤投公司的协同、天然气上下游产业之间的协同；提高成本管控效果，严控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扩大授信规模，提高整体资金效益。

3. 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千亿产业

坚持走高质量绿色发展之路，切实转变思路，积极抢占市场，努力拓展空间，推动公司早日建成千亿能源产业。坚持战略引领，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紧紧结合湖北省、三峡集团“十三五”发展规划，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探索从以发电为主向发配售、冷热电一体化综合能源供应商转变；坚持绿色低碳，积极抢占燃机资源，全力推进辽宁营口燃机、武汉东西湖燃机、鄂州燃机，以及广东、山东、浙江等其它燃机项目前期工作，开展风电、光伏项目前期工作，实现秘鲁查格亚项目顺利交割；坚持创新驱动，配合“共抓长江大保护”战略，做好“气化长江”的调查研究，积极寻求页岩气开发、管道外送以及就地利用等环节的投资机会，密切关注水面光伏、生物质综合利用、分布式能源等新兴业务，寻找合适的投资机会。

4. 坚定不移推进高品质建设，打造精品工程

要以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加强组织协调，强化推进措施，精心组织施工，全力打造精品工程。大力抓好建设管控，加强各建设项目投资控制、节点进度、工程质量的管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实现鄂州三期年内双机投产目标，做好辽宁营口燃机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2018年内开工建设；精心组织水电建设，完成江坪河、峡口塘水电项目年度进度目标，淋溪河项目开工建设；积极推进新能源、天然

气、荆州煤炭储配基地等项目建设。

5. 坚定不移推进高水平管理，促进精细规范

对照三峡集团管理的高标准，加大集团管控力度，加强精细化管理深度，推动公司管理向规范化、高效性变革。强化管理体系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考核，构建科学的制度体系；加强风险管理和内控工作，建设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涵盖公司全业务范围的风险信息库和风险监控预警指标体系，严格落实全过程风险管控措施；进一步规范投资、招投标及合同管理，完善人才培养机制。

6. 坚定不移推进高起点部署，狠抓党的建设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责任落实，推进党建工作创新提效、强根固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五）资金需求

根据2018年经营建设计划，预计2018年公司资金支出不超过272亿元（未包括查格亚项目相关支出），其中；日常生产经营及费用支出资金需求约113亿元，偿还到期借款本金本息资金需求101亿元，鄂州三期、新能源、江坪河水电站等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约46亿元。

上述主要资金来源为公司经营收入、存量资金及外部债务融资。面对金融市场持续紧张、贷款利率快速上行的压力，公司将通过以下方面控制融资成本：一是加强资金计划管理与统筹，提升资金周转效率，深挖闲置资金潜力。有效控制外部融资规模；二是巩固银行战略合作基础，争取银行信贷规模；三是积极对接股东，争取股东低成本资金支持。

七、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召集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了七次会议，各次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表决方式	出席会议董事人数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通讯表决	9	2017年1月10日	1. 《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通讯表决	9	2017年3月7日	1. 《关于湖北能源财务公司与三峡财务公司合并暨增资的议案》 2. 《关于2017年度新增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现场会议	8	2017年4月19日	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2016年度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的议案》 4.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9.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1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社会责任报告》 12. 《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通讯表决	9	2017年4月28日	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通讯表决	9	2017年8月24日	1. 《关于投资收购秘鲁查格亚水电站项目公司股权的议案》 2.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现场会议	6	2017年8月25日	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总经理邓玉敏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16-2020）》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通讯表决	9	2017年10月27日	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入股三峡财务公司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召集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召开了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各次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75%	2017 年 05 月 19 日	2017 年 05 月 20 日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28)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69%	2017 年 03 月 23 日	2017 年 03 月 24 日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012)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36%	2017 年 09 月 12 日	2017 年 09 月 13 日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048)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55%	2017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11 月 15 日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057)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方国建	7	2	5	0	0	否	4
夏成才	7	2	5	0	0	否	1
刘惠好	7	2	5	0	0	否	2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履职，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对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推荐董事等13项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等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能列席股东大会会议，听取管理层汇报，到公司实地考察，对公司战略发展、生产经营提出建设性意见均得到采纳。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投资收购秘鲁查格亚水电站项目公司股权的议案》《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16-2020）》和《关于入股三峡财务公司方案的议案》，委员们认为投资收购秘鲁查格亚水电站项目能有效拓展海外业务，做大做强湖北能源，并促进公司国际化管理人才的培养；入股三峡财务公司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盈利能力，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关注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公司管理层及审计机构积极沟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对于年度财务报告总体审计策略、具体审计计划、审计工作进展等问题与会计师进行多次交流，同意将财务决算、预算、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提交董事会审议。对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并认为听取公司内审部门2016年度的工作总结和2017年度的工作计划。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薪酬发放情况，依据公司2016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了具体考核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考核制度的规定，也符合公司年度绩效考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2016年经营业绩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层业绩激励实施方案提出具体激励意见，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总经理兼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委员们认真审核了相关候选人资料，认为邓玉敏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素质和工作经验，同意提名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8年4月25日